

**From:** Politician L <[REDACTED]>  
**To:** "bc\_05\_20@legco.gov.hk" <bc\_05\_20@legco.gov.hk>  
**Date:** Thursday, April 08, 2021 07:10PM  
**Subject:** 提交意見書 - 《2021 年收入(印花稅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---

鍾國斌主席：

就貴委員會就《2021 年收入(印花稅)條例草案》邀請各界提交意見書，本人意見如下：

坦白地說，0.1%加至 0.13%本來非壞事。

但若比較，這印花稅是從 0.15%調下來的，那又為甚麼不是還原基本步，0.15%？過去多年，股票交易印花稅是政府重要收入來源，佔差不多 5%。

既然如今開源節流，無可否認，買股票的人肯定不是社會最窮的一批人，甚至是有閒錢來投資的人，向其開刀，可謂理想選擇。

惟 0.13%，多不多少不少，不痛不癢，不如還原 0.15%。

以政府推算，若然是 0.13%，可增加收入 120 億元，由此推算，如果是 0.15%，就應該是 200 億，那何樂而不為？

當然，股票市場仍有一種股票投資不是用閒錢的，就是強積金。

強積金，可謂打工仔在被法例迫逼下作出的強制投資，雖說 0.03%的調整不多，但長遠也影響市民的退休保障。

故此，我建議，

1：股票交易印花稅應上調至 0.15%；

2：豁免強積金在證券市場的股票交易印花稅，但需確保相關豁得來的財富，能返回打工仔的戶口而非積金公司的戶口。

L

[REDACTED]